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委員會會議議程

會議時間	112 年 2 月 14 日(週二) 上午 10 點 00 分
會議地點	人文講堂 (行政大樓四樓)
會議主席	范煥榮教務長
出席人員	各學院院長、各系(科、所)主任(所長)、推廣教育中心主任、校安暨軍訓室主任、各系課程委員會代表、通識教育中心課程委員會代表、學生代表
列席人員	教務處蔡旻璇秘書、教務處外語暨全英教學中心蔡雅琴主任、課務組陳俊良組長、註冊組阮蘭婷組長、綜合業務組陳足圓組長、國際暨兩岸事務處國際長田其虎、國際暨兩岸事務處李昭妮秘書

壹、主席致詞

貳、業務報告

報告事項一：前期會議後續追蹤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委員會決議事項

	案由	會後執行情況
提案討論	一、審查 111.2 學期各系所選修課擬開科目表。	已完成。
	二、審查 111.2 學期高職預修專班擬開科目表。	
	三、審查 111.2 學期各系所新開選修課程內容。	
	四、審查各系所科目總表(含科目修正對照表)內容。	
	五、審查學分學程及第二專長課程資料。	
	六、審查各系、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	
	七、審查弘光科技大學通識教育課程規劃暨開課辦法	
	八、審查 111.2 學期網路教學課程申請計畫	
	九、審查 111.2 學期全英語授課開課申請。	
	十、審查護理系雙聯學位(對應學校：美國東密西根。)	
	十一、廢止「弘光科技大學彈性開課審查要點」	

參、審議事項：

案由一：審查 111.2 學期各系所選修課擬開科目表。P.3- P.5

說明：

- 1.各系所每學期開設選修課程學分數應以 1.3 倍為原則。
- 2.各系所 111.2 學期選修課程擬開課程表。
- 3.審查順序：護理系→學士後護理系。

案由二：審查學分學程課程資料。P.9- P.16

說明：

廢止-醫療健康與生活品質促進跨域學程。(醫療健康學院)

案由三：審查弘光科技大學通識教育課程規劃暨開課辦法 P.18- P.23(通識教育中心、外語暨全英教學中心)

說明：

1. 「英文簡報實務」課程名稱更改為「職場專業英文簡報」以符合院共通職場專業英文簡報課程，提升學生基礎口說英文力，以上提請討論。
2. 大二英文「職場專業英文簡報」課程請各系以 112 學年度入學之科目總表並於第二學年學期進行規劃。

案由四：審查 111.2 學期全英語授課開課申請。P.24-P.34 (外語暨全英教學中心)

說明：

1. 依據「弘光科技大學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第二章課程規劃第九條規定「全英語授課之課程，係指教師所開授課程全程以英語授課，且教材、課堂討論及成績評量等教學相關事項皆以英語進行。採用全英語授課之課程，教師應填具全英語授課開課申請表，經各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2. 申請授課教師異動課程共計 2 門。

序號	部別	學制	開課系所	年級	課程名稱	EMI	修別	授課教師	原授課老師
1	日間部	四技	老福系	一	英文(二)	-	必修	楊琇茹	蔡雅琴
2	日間部	四技	食科系	一	英文(二)	-	必修	陳美君	蔡雅琴

案由五：審查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與四本經濟大學經營學部經營學科進行雙聯學位修課規劃表。P.35-P.44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說明：

依據「弘光科技大學雙聯學制實施辦法」第十條，本校各系與境外學校得依實際需要與合作辦理雙聯學制之境外學校，另訂雙聯學制課程，規定應修科目及學分，經系、院、校課程委員會審議，並經校長核定後，方可實施。

肆、臨時動議